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第三季
(股票代碼 3171)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397 號 5 樓
電 話：(02)8170-6199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 11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 46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4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15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5 ~ 34
	(七) 關係人交易	34 ~ 38
	(八) 質押之資產	3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8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8	
(十二)	其他	38	~ 44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4	~ 45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46	

會計師核閱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2001970 號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2.及六(六)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28,070 仟元及新台幣 290,746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7%及 14.3%；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8,233 仟元及新台幣 5,607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0.9%及 0.5%；其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107 仟元、新台幣 4,704 仟元、新台幣(2,374)仟元及新台幣 33,994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6.4%、25.0%、(3.3)%及 33.3%。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一帆

林一帆

會計師

陳晉昌

陳晉昌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48544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06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1 1 月 8 日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9月30日及民國110年12月31日、9月30日

(民國111年及110年9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1 年 9 月 30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9 月 30 日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57,552	9	\$ 127,008	7	\$ 116,052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資產－流動		53,676	3	-	-	43,090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及八						
	流動		1,986	-	1,975	-	1,972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75,940	4	119,588	6	91,215	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323,942	18	400,894	22	391,298	1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	-	252	-	299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379,039	21	377,545	20	380,255	19
130X	存貨	六(五)	63,034	3	70,034	4	69,529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776	-	7,796	-	8,92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62,945	58	1,105,092	59	1,102,634	54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及八						
	非流動		40,000	2	40,000	2	40,000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	-	-	-	165,112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697,735	38	703,562	38	704,741	35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8,287	1	8,315	1	9,035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5,218	-	5,094	-	5,162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8,287	1	8,044	-	8,626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759,527	42	765,015	41	932,676	46
1XXX	資產總計		\$ 1,822,472	100	\$ 1,870,107	100	\$ 2,035,310	100

(續次頁)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9月30日及民國110年12月31日、9月30日

(民國111年及110年9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 年 9 月 30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及八	\$	290,000	16	\$	200,000	11	\$	425,000	21
2150	應付票據			155,517	9		209,133	11		189,753	9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七		17,736	1		23,361	1		21,778	1
2170	應付帳款			122,675	7		151,142	8		142,300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38,279	2		50,145	3		53,847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91,180	5		107,616	6		82,641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2,971	-		2,493	-		2,428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586	-		8,235	-		3,993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2,651	1		11,856	1		13,139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38,595	41		763,981	41		934,879	46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一)及八		197,692	11		196,047	11		195,501	10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5,437	-		5,806	-		6,444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231	-		4,492	-		4,34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08,360	11		206,345	11		206,287	10
2XXX	負債總計			946,955	52		970,326	52		1,141,166	5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667,035	37		667,035	36		667,035	33
資本公積		六(十四)									
3200	資本公積			140,573	8		140,573	8		140,573	7
保留盈餘		六(十五)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4,522	4		63,660	3		63,660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759	-		8,846	-		8,846	-
3350	未分配盈餘			97,006	5		136,613	7		170,154	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	6,191)	-	(	9,759)	-	(	48,937)	(2)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三)	(	107,187)	(6)	(	107,187)	(6)	(	107,187)	(5)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875,517	48		899,781	48		894,144	44
3XXX	權益總計			875,517	48		899,781	48		894,144	44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822,472	100	\$	1,870,107	100	\$	2,035,310	100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399,203	100	\$ 451,264	100	\$ 1,271,175	100	\$ 1,357,98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及七	(300,070)	(75)	(351,620)	(78)	(978,888)	(77)	(1,051,418)	(77)
5900 營業毛利		99,133	25	99,644	22	292,287	23	306,566	23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53,659)	(14)	(73,023)	(16)	(178,964)	(14)	(196,411)	(15)
6200 管理費用		(9,097)	(2)	(10,221)	(2)	(27,134)	(2)	(27,068)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832	-	19	-	(6,841)	(1)	(88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1,924)	(16)	(83,225)	(18)	(212,939)	(17)	(224,364)	(17)
6900 營業利益		37,209	9	16,419	4	79,348	6	82,202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七)及七	1,981	1	1,909	-	5,900	1	5,097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1,338	-	1,232	-	4,889	-	3,83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405	-	182	-	1,142	-	45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1,335)	-	(1,844)	-	(3,665)	-	(4,187)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	-	8,954	2	-	-	14,224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389	1	10,433	2	8,266	1	19,012	1
7900 稅前淨利		39,598	10	26,852	6	87,614	7	101,214	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7,576)	(2)	(3,623)	(1)	(18,675)	(1)	(18,057)	(1)
8200 本期淨利		\$ 32,022	8	\$ 23,229	5	\$ 68,939	6	\$ 83,157	6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	\$ -	-	\$ -	-	\$ 4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六)	-	-	(4,299)	(1)	-	-	20,899	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16	-	(110)	-	3,568	-	(2,000)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916	-	(\$ 4,409)	(1)	\$ 3,568	-	\$ 18,903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2,938	8	\$ 18,820	4	\$ 72,507	6	\$ 102,060	8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2,022	8	\$ 23,229	5	\$ 68,939	6	\$ 83,157	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2,938	8	\$ 18,820	4	\$ 72,507	6	\$ 102,060	8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52		\$ 0.38		\$ 1.12		\$ 1.3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42		\$ 0.31		\$ 0.91		\$ 1.1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江文容

經理人：江文容

會計主管：黃庭瑄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餘額	\$ 667,035	\$ 140,582	\$ 51,784	\$ 10,777	\$ 151,976	(\$ 8,846)	\$ 1	(\$ 107,187)	\$ 906,122	
本期淨利	-	-	-	-	83,157	-	-	-	83,15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000)	20,903	-	18,9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83,157	(2,000)	20,903	-	102,060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14,029)	-	-	-	(114,029)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876	-	(11,876)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931)	1,931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58,990	-	(58,990)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5	-	(5)	-	-	
組織重組	-	(9)	-	-	-	-	-	-	(9)	
110年9月30日餘額	\$ 667,035	\$ 140,573	\$ 63,660	\$ 8,846	\$ 170,154	(\$ 10,846)	(\$ 38,091)	(\$ 107,187)	\$ 894,144	
11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11年1月1日餘額	\$ 667,035	\$ 140,573	\$ 63,660	\$ 8,846	\$ 136,613	(\$ 9,759)	\$ -	(\$ 107,187)	\$ 899,781	
本期淨利	-	-	-	-	68,939	-	-	-	68,93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568	-	-	3,56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8,939	3,568	-	-	72,507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96,771)	-	-	-	(96,77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862	-	(10,862)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913	(913)	-	-	-	-	
111年9月30日餘額	\$ 667,035	\$ 140,573	\$ 74,522	\$ 9,759	\$ 97,006	(\$ 6,191)	\$ -	(\$ 107,187)	\$ 875,51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江文容

經理人：江文容

會計主管：黃庭瑄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7,614	\$ 101,21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六(二)(十九)	(767)	(22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	(14,22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6,841	885
折舊費用	六(二十一)	9,418	9,85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九)	(57)	(144)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一)	663	485
利息收入	六(十七)	(5,900)	(5,097)
利息費用	六(二十)	3,665	4,1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43,648	16,711
應收帳款		69,973	(23,835)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52	(2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28	(1,563)
存貨		6,996	(9,594)
其他流動資產		35	(98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53,616)	43,351
應付票據－關係人		(5,625)	3,252
應付帳款		(28,467)	(62)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866)	3,581
其他應付款		(16,436)	(11,299)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478	305
其他流動負債		456	1,75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7,833	118,522
收取之利息		5,261	139
支付之利息		(2,020)	(2,560)
支付之所得稅		(19,448)	(30,44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1,626	85,652

(續次頁)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十二(三)	(\$ 261,217)	(\$ 225,576)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十二(三)	208,855	182,196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	(129,99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11)	(1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	(90,54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1,379)	(2,39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7	225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906)	(2,72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4,601)	(268,805)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四)	90,000	285,000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四)	(2,202)	(2,905)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六(二十四)	739	30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五)	(96,771)	(114,02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8,234)	168,36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753	(85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0,544	(15,64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7,008	131,69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7,552	\$ 116,05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江文容

經理人：江文容

會計主管：黃庭瑄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第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核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包裝材料之進出口買賣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3 年 9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截至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止，炎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炎洲」)持有本公司 41.76% 股權，且為本集團之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 111 年 11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及合併基礎說明如下，餘與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及簡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9月 30日	110年12月 31日	110年9月 30日	
本公司	包大師(上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包大師(上海))	各種包材、電腦軟硬體及相關設備批發及進出口	100	100	100	註
本公司	萬洲(天津)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萬洲(天津))	銷售各類膠黏製品(停業中)	100	100	100	註
本公司	亞化科技(武漢)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武漢))	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100	100	100	註

註：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所得稅

1.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2. 期中期間發生稅率變動時，本集團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

	<u>111年9月30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9月30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01	\$ 476	\$ 55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u>157,151</u>	<u>126,532</u>	<u>115,501</u>
	<u>\$ 157,552</u>	<u>\$ 127,008</u>	<u>\$ 116,052</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現金提供質押者已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三)及附註八之說明。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9月30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9月30日</u>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理財商品	\$ 53,676	\$ -	\$ 43,050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380	380	380
評價調整	(<u>380</u>)	(<u>380</u>)	(<u>340</u>)
	<u>\$ 53,676</u>	<u>\$ -</u>	<u>\$ 43,090</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1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理財商品	\$ 207	\$ 264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可轉換		
公司債贖回權	-	(100)
合計	<u>\$ 207</u>	<u>\$ 164</u>
	<u>111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理財商品	\$ 767	\$ 488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可轉換		
公司債贖回權	-	(260)
合計	<u>\$ 767</u>	<u>\$ 228</u>

2. 本集團之非避險衍生工具係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因係屬混合工具，本公司將可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本集團業已認列公允價值變動之金額為\$0。
- (2)有關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請詳附註六(十一)。
- (3)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9月30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9月30日</u>
流動項目：			
受限制定期存款	<u>\$ 1,986</u>	<u>\$ 1,975</u>	<u>\$ 1,972</u>
非流動項目：			
受限制活期存款	<u>\$ 40,000</u>	<u>\$ 40,000</u>	<u>\$ 40,000</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1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利息收入	<u>\$ 1</u>	<u>\$ 1</u>
	<u>111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利息收入	<u>\$ 23</u>	<u>\$ 13</u>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9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均為期末帳面價值。
3.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1年9月30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9月30日</u>
應收票據	<u>\$ 75,940</u>	<u>\$ 119,588</u>	<u>\$ 91,215</u>
應收帳款	\$ 340,149	\$ 410,465	\$ 400,788
減：備抵損失	(<u>16,207</u>)	(<u>9,571</u>)	(<u>9,490</u>)
	<u>\$ 323,942</u>	<u>\$ 400,894</u>	<u>\$ 391,298</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1年9月30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9月30日</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未逾期	\$ 75,940	\$ 291,823	\$ 119,588	\$ 347,443	\$ 91,215	\$ 336,543
30天內	-	28,394	-	37,178	-	38,728
31-90天	-	7,292	-	8,791	-	12,893
91-180天	-	1,212	-	9,091	-	7,110
181天以上	-	11,428	-	7,962	-	5,514
	<u>\$ 75,940</u>	<u>\$ 340,149</u>	<u>\$ 119,588</u>	<u>\$ 410,465</u>	<u>\$ 91,215</u>	<u>\$ 400,78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9 月 30 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為\$485,254。
3. 本集團無將應收票據及帳款提供作為擔保之情形。
4.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5.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於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9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均為期末帳面價值。
6. 本集團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9 月 30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個別	群組			合計
		未逾期	逾期90天內	逾期91天以上	
<u>111年9月30日</u>					
預期損失率	100%	0.11%~7.43%	0.71%~48.81%	16.61%~100%	
帳面價值總額	\$ 11,022	\$ 291,823	\$ 35,663	\$ 1,641	\$ 340,149
備抵損失	11,022	689	3,838	658	16,207

	個別	群組			合計
		未逾期	逾期90天內	逾期91天以上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81.14%	0.11%~7.43%	0.71%~48.81%	16.61%~100%	
帳面價值總額	\$ 5,460	\$ 347,443	\$ 45,969	\$ 11,593	\$ 410,465
備抵損失	4,430	467	1,145	3,529	9,571

	個別	群組			合計
		未逾期	逾期90天內	逾期91天以上	
110年9月30日					
預期損失率	100%	0.09%~0.68%	0.63%~17.79%	18.42%~100%	
帳面價值總額	\$ 4,362	\$ 336,543	\$ 51,621	\$ 8,262	\$ 400,788
備抵損失	4,362	344	815	3,969	9,490

7.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月1日	\$ -	\$ 9,571
減損損失提列	-	6,844
沖銷	-	(343)
匯率影響數	-	135
9月30日	\$ -	\$ 16,207

	110年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月1日	\$ -	\$ 9,018
減損損失提列	-	885
沖銷	-	(375)
匯率影響數	-	(38)
9月30日	\$ -	\$ 9,490

8.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111年9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商品	\$ 65,152	(\$ 2,118)
		帳面金額
		\$ 63,034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商品	\$ 72,148	(\$ 2,114)
		帳面金額
		\$ 70,034
110年9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商品	\$ 71,644	(\$ 2,115)
		帳面金額
		\$ 69,529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1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00,070	\$ 351,620
	11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978,888	\$ 1,051,418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年
1月1日	\$ -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9,99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14,22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20,899
資本公積變動	(9)
9月30日	\$ 165,112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無此情形。

1.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創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創益投資)	中華民國	0.00%	0.00%	26.76%	具重大影響力	權益法

2.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創益投資
	110年9月30日
資產總額	\$ 1,641,857
負債總額	(1,024,848)
淨資產總額	\$ 617,009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165,112

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並無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綜合損益表

	創益投資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73,941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44,76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18,708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並無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 本集團之重大關聯企業無公開市場報價。

4.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4 月 1 日以現金\$129,998 認購創益投資發行新股 694,286 股，取得 26.76%之股權，本集團依持有期間及持股比認列創益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轉列\$58,990 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至未分配盈餘。

5.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10 日簽訂協議出售創益投資 26.76%之股權予最終母公司。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111年1月1日							
成本	\$ 538,132	\$ 178,480	\$ 344	\$ 32,093	\$ 7,605	\$ 2,860	\$ 759,514
累計折舊	<u>-</u>	<u>(30,206)</u>	<u>(344)</u>	<u>(17,709)</u>	<u>(5,551)</u>	<u>(2,142)</u>	<u>(55,952)</u>
	<u>\$ 538,132</u>	<u>\$ 148,274</u>	<u>\$ -</u>	<u>\$ 14,384</u>	<u>\$ 2,054</u>	<u>\$ 718</u>	<u>\$ 703,562</u>
111年							
1月1日	\$ 538,132	\$ 148,274	\$ -	\$ 14,384	\$ 2,054	\$ 718	\$ 703,562
增添	-	-	-	1,262	117	-	1,379
折舊費用	-	(3,959)	-	(2,209)	(709)	(341)	(7,218)
淨兌換差額	-	-	-	6	6	-	12
9月30日	<u>\$ 538,132</u>	<u>\$ 144,315</u>	<u>\$ -</u>	<u>\$ 13,443</u>	<u>\$ 1,468</u>	<u>\$ 377</u>	<u>\$ 697,735</u>
111年9月30日							
成本	\$ 538,132	\$ 178,480	\$ 344	\$ 32,503	\$ 7,772	\$ 2,860	\$ 760,091
累計折舊	<u>-</u>	<u>(34,165)</u>	<u>(344)</u>	<u>(19,060)</u>	<u>(6,304)</u>	<u>(2,483)</u>	<u>(62,356)</u>
	<u>\$ 538,132</u>	<u>\$ 144,315</u>	<u>\$ -</u>	<u>\$ 13,443</u>	<u>\$ 1,468</u>	<u>\$ 377</u>	<u>\$ 697,735</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合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538,132	\$ 178,079	\$ 925	\$ 35,820	\$ 8,164	\$ 2,157	\$ 763,277
累計折舊	<u>-</u>	<u>(24,872)</u>	<u>(925)</u>	<u>(20,138)</u>	<u>(6,233)</u>	<u>(1,722)</u>	<u>(53,890)</u>
	<u>\$ 538,132</u>	<u>\$ 153,207</u>	<u>\$ -</u>	<u>\$ 15,682</u>	<u>\$ 1,931</u>	<u>\$ 435</u>	<u>\$ 709,387</u>
110年							
1月1日	\$ 538,132	\$ 153,207	\$ -	\$ 15,682	\$ 1,931	\$ 435	\$ 709,387
增添	-	50	-	604	893	843	2,390
處分	-	-	-	(81)	-	-	(81)
折舊費用	-	(3,987)	-	(2,005)	(645)	(308)	(6,945)
淨兌換差額	-	-	-	(5)	(5)	-	(10)
9月30日	<u>\$ 538,132</u>	<u>\$ 149,270</u>	<u>\$ -</u>	<u>\$ 14,195</u>	<u>\$ 2,174</u>	<u>\$ 970</u>	<u>\$ 704,741</u>
110年9月30日							
成本	\$ 538,132	\$ 178,129	\$ 925	\$ 35,151	\$ 9,029	\$ 3,000	\$ 764,366
累計折舊	<u>-</u>	<u>(28,859)</u>	<u>(925)</u>	<u>(20,956)</u>	<u>(6,855)</u>	<u>(2,030)</u>	<u>(59,625)</u>
	<u>\$ 538,132</u>	<u>\$ 149,270</u>	<u>\$ -</u>	<u>\$ 14,195</u>	<u>\$ 2,174</u>	<u>\$ 970</u>	<u>\$ 704,741</u>

1.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無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形。
2.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無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之情形。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房屋及建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部分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辦公設備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並未列入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1年9月30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9月30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房屋及建築	\$ 8,287	\$ 8,315	\$ 9,035
	<u>111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房屋及建築	\$ 743	\$ 907	
	<u>111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房屋及建築	\$ 2,200	\$ 2,913	

4.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2,172 及\$5,135。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1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3	\$ 38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2,175	2,082
	<u>111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94	\$ 117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6,605	5,461

6.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8,901 及\$8,483。

(九)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90,000	\$ 110,000	\$ 175,000
擔保借款	100,000	90,000	250,000
	<u>\$ 290,000</u>	<u>\$ 200,000</u>	<u>\$ 425,000</u>
利率區間	1.43%~1.47%	1.20%~1.47%	1.20%~1.35%

1.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9 月 30 日未動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1,240,000、\$1,330,000 及\$1,105,000。

2. 截至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止，本集團為短期借款額度所提供之擔保品，除附註八所述者外，尚開立保證票據\$650,000。

(十) 其他應付款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80,943	\$ 94,356	\$ 71,493
應付勞健保及退休金	3,247	3,585	3,618
其他應付款	6,990	9,675	7,530
	<u>\$ 91,180</u>	<u>\$ 107,616</u>	<u>\$ 82,641</u>

(十一) 應付公司債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	\$ 200,000	\$ 200,000	\$ 2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2,308)	(3,953)	(4,499)
	<u>\$ 197,692</u>	<u>\$ 196,047</u>	<u>\$ 195,501</u>

1.

第二次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總額	\$200,000
票面利率	0%
有效利率	1.12%
發行期間	3年
到期日	112年10月15日
保證銀行	第一商業銀行
擔保品	銀行存款 \$40,000
到期償還	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贖回權	自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民國110年1月16日)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民國112年9月15日)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1)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以上時。 (2)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
轉換價格 (元/股)	\$18.70
(調整後)	
轉(交)換期間	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至到期日止。
已轉換金額	\$ -
已贖回金額	\$ -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第二次發行之有擔保公司債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截至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止「資本公積-認股權」之餘額為\$10,665。另嵌入之贖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十二)退休金

-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列入編製合併報告之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405、\$1,556、\$4,370 及 \$4,633。
4.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國外子公司依據當地政府相關就業法令提撥之退休金分別為 \$137、\$247、\$393 及 \$790。

(十三)股本

1. 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900,000，分為 9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667,035，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期初及期末之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以仟股表達)：

	111年	110年
1月1日(同9月30日)	61,638	61,638

3. 私募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3 月 25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普通股上限 2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總金額為 \$200,000，此項私募現金增資案已於民國 100 年 5 月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私募普通股依證券交易法規定除特定情形外不得於交付後三年內自由轉讓。截至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止尚未辦理私募有價證券補辦公開發行之程序。

4.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11年9月30日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5,066	\$ 107,187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10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5,066	\$ 107,187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10年9月30日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5,066	\$ 107,187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五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四)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五)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後再行分派股息及紅利。前項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於提列之目的或原因消失後，迴轉併入未分配盈餘後得列入分配項目，其盈餘分派應依上述所定方式分配之。除現金股息及紅利分派授權董事會決議外，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經股東會同意後分配之。
2. 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並參酌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公司未來發展等因素，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提撥至少百分之十發放現金股利。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6月14日及110年6月18日分別經股東會及股東會電子投票達法定通過決議門檻通過民國110年及109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0,862		\$ 11,876	
特別盈餘公積	913		(1,931)	
現金股利	96,771	\$ 1.57	114,029	\$ 1.85
合計	<u>\$ 108,546</u>		<u>\$ 123,974</u>	

民國109年度盈餘實際分派情形與股東會決議一致，並無差異。民國110年度盈餘分派案已於民國111年3月23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民國111年6月14日報告股東會，業已實際發放。

(十六) 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地區別：

<u>111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台灣地區</u>	<u>中國地區</u>	<u>其他地區</u>	<u>合計</u>
客戶合約收入	\$ 392,080	\$ 7,013	\$ 110	\$ 399,203
<u>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台灣地區</u>	<u>中國地區</u>	<u>其他地區</u>	<u>合計</u>
客戶合約收入	\$ 444,980	\$ 6,265	\$ 19	\$ 451,264
<u>111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台灣地區</u>	<u>中國地區</u>	<u>其他地區</u>	<u>合計</u>
客戶合約收入	\$1,253,513	\$ 17,394	\$ 268	\$1,271,175
<u>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台灣地區</u>	<u>中國地區</u>	<u>其他地區</u>	<u>合計</u>
客戶合約收入	\$ 1,317,239	\$ 40,585	\$ 160	\$ 1,357,984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集團無與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十七) 利息收入

	<u>111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銀行存款利息	\$ 25	\$ 13
其他利息收入	1,956	1,896
	<u>\$ 1,981</u>	<u>\$ 1,909</u>
	<u>111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銀行存款利息	\$ 155	\$ 139
其他利息收入	5,745	4,958
	<u>\$ 5,900</u>	<u>\$ 5,097</u>

(十八) 其他收入

	<u>111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租金收入	\$ 1,285	\$ 1,225
其他收入－其他	53	7
	<u>\$ 1,338</u>	<u>\$ 1,232</u>
	<u>111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租金收入	\$ 3,834	\$ 3,771
其他收入－其他	1,055	62
	<u>\$ 4,889</u>	<u>\$ 3,833</u>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1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	\$ 49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09 (	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207	164
其他損失	(11)	(19)
	<u>\$ 405</u>	<u>\$ 182</u>
	<u>111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57	\$ 144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84 (	18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767	228
其他損失	(66)	(139)
	<u>\$ 1,142</u>	<u>\$ 45</u>

(二十) 財務成本

	<u>111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751	\$ 1,262
可轉換公司債	550	544
其他	34	38
	<u>\$ 1,335</u>	<u>\$ 1,844</u>
	<u>111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925	\$ 2,441
可轉換公司債	1,645	1,627
其他	95	119
	<u>\$ 3,665</u>	<u>\$ 4,187</u>

(二十一)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1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薪資費用	\$ 36,322	\$ 56,367
勞健保費用	4,160	4,651
退休金費用	1,542	1,803
其他用人費用	1,456	1,492
折舊費用	3,155	3,252
攤銷費用	233	183
	<u>\$ 46,868</u>	<u>\$ 67,748</u>
	11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薪資費用	\$ 129,019	\$ 144,948
勞健保費用	10,558	11,314
退休金費用	4,763	5,423
其他用人費用	4,648	4,869
折舊費用	9,418	9,858
攤銷費用	663	485
	<u>\$ 159,069</u>	<u>\$ 176,897</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零點五作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
2. 本公司依該年度獲利情況，以 0.5%估列員工酬勞金額如下，帳列營業費用：

	111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員工酬勞	<u>\$ 199</u>	<u>\$ 135</u>
	11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員工酬勞	<u>\$ 440</u>	<u>\$ 509</u>

3. 民國 111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金額為 \$619，與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所認列之員工酬勞並無差異。前述員工酬勞以現金發放。
4.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1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7,808	\$ 3,56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60)	-
當期所得稅總額	7,648	3,564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72)	59
遞延所得稅總額	(72)	59
所得稅費用	\$ 7,576	\$ 3,623
	11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9,001	\$ 17,48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202)	617
當期所得稅總額	18,799	18,104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24)	(47)
遞延所得稅總額	(124)	(47)
所得稅費用	\$ 18,675	\$ 18,057

2.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無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二十三) 每股盈餘

111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	\$ 32,022	61,638	\$ 0.5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	\$ 32,022	61,63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			
庫藏股轉讓員工	-	5,066	
員工酬勞	-	28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440	10,695	
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2,462	77,427	\$ 0.42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	\$ 23,229	61,638	\$ 0.3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	\$ 23,229	61,63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			
庫藏股轉讓員工	-	5,066	
員工酬勞	-	24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435	9,756	
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3,664	76,484	\$ 0.31

11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	\$ 68,939	61,638	\$ 1.1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	\$ 68,939	61,63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			
庫藏股轉讓員工	-	5,066	
員工酬勞	-	37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1,316	10,695	
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0,255	77,436	\$ 0.91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	\$ 83,157	61,638	\$ 1.3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	\$ 83,157	61,63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			
庫藏股轉讓員工	-	5,066	
員工酬勞	-	31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1,302	9,756	
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4,459	76,491	\$ 1.10

(二十四)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應付公司債	其他 非流動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年1月1日	\$ 200,000	\$ 8,471	\$ 196,047	\$ 4,492	\$ 409,01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90,000	(2,202)	-	739	88,537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2,172	1,645	-	3,817
111年9月30日	\$ 290,000	\$ 8,441	\$ 197,692	\$ 5,231	\$ 501,364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應付公司債	其他 非流動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0年1月1日	\$ 140,000	\$ 6,964	\$ 193,874	\$ 4,042	\$ 344,88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85,000	(2,905)	-	300	282,39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8)	-	-	(8)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5,135	1,627	-	6,762
110年9月30日	<u>\$ 425,000</u>	<u>\$ 9,186</u>	<u>\$ 195,501</u>	<u>\$ 4,342</u>	<u>\$ 634,029</u>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由炎洲(在中華民國註冊成立)控制，截至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止，其擁有本公司 41.76%股份，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其餘股份由萬洲化學及大眾分別持有 24.22%及 34.02%。

(二)關係人之名稱、關係及簡稱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簡稱
最終母公司	
炎洲(股)公司	炎洲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萬洲化學(股)公司	萬洲化學
兄弟公司	
創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創益投資
寧波炎洲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寧波炎洲
佛山市億達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佛山億達
東莞市億洲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東莞億洲
萬洲膠黏製品(江蘇)有限公司	萬洲(江蘇)
最終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李志賢	-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11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商品銷售：		
— 最終母公司	\$ 263	\$ 800
— 對本公司重大影響之個體	1,237	—
	<u>\$ 1,500</u>	<u>\$ 800</u>
	<u>111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商品銷售：		
— 最終母公司	\$ 896	\$ 3,354
— 對本公司重大影響之個體	1,286	—
	<u>\$ 2,182</u>	<u>\$ 3,354</u>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議定。對關係人之授信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約為月結 30~120 天。

2. 進貨

	<u>111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商品購買：		
— 最終母公司	\$ 20,820	\$ 29,392
—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18,776	21,373
— 兄弟公司	1,762	2,898
	<u>\$ 41,358</u>	<u>\$ 53,663</u>
	<u>111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商品購買：		
— 最終母公司	\$ 62,622	\$ 90,129
—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57,193	63,118
— 兄弟公司	5,793	7,283
	<u>\$ 125,608</u>	<u>\$ 160,530</u>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部分係雙方議價；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除部分兄弟公司之部分交易為月結 180 天外，其餘約為月結 30~90 天，一般供應商主要為 60~120 天。

3. 應收關係人款項(含資金貸與關係人)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應收帳款：			
最終母公司	\$ -	\$ 252	\$ 299
其他應收款：			
最終母公司-代收款及折讓款	3,291	3,889	4,181
對本公司重大影響之個體	327,396	-	-
-資金貸與			
兄弟公司-創益投資-資金貸與	-	326,303	329,599
兄弟公司-寧波炎洲-資金貸與	48,005	47,077	46,202
兄弟公司-其他	347	276	273
小計	379,039	377,545	380,255
合計	\$ 379,039	\$ 377,797	\$ 380,554

(1) 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除屬資金貸與者外無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減損。

(2) 資金貸與關係人

A. 本金期末餘額：

對關係人放款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325,000	\$ -	\$ -
兄弟公司-創益投資	-	325,000	325,000
兄弟公司-寧波炎洲	46,967	45,612	45,203
	\$ 371,967	\$ 370,612	\$ 370,203

B. 利息收入

	111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1,491	\$ -
兄弟公司-創益投資	-	1,433
兄弟公司-寧波炎洲	465	454
	\$ 1,956	\$ 1,887
	11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2,396	\$ -
兄弟公司-創益投資	2,048	3,941
兄弟公司-寧波炎洲	1,289	1,008
	\$ 5,733	\$ 4,949

C. 對關係人之放款條件為款項貸與後 1 年內償還，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利息均按年利率 1.75%~4.00%收取。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應付票據：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17,736	\$ 23,361	\$ 21,778
應付帳款：			
最終母公司	27,680	36,660	41,045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6,603	9,221	8,137
兄弟公司	3,996	4,264	4,665
小計	38,279	50,145	53,847
其他應付款：			
最終母公司	2,971	2,482	2,428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11	-
小計	2,971	2,493	2,428
合計	\$ 58,986	\$ 75,999	\$ 78,053

應付票據及帳款主要來自進貨交易。其他應付款主係應付管理服務費用及租金等。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5. 管理服務費用(帳列管理費用)

	111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最終母公司	\$ 2,424	\$ 2,288
	11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最終母公司	\$ 6,945	\$ 6,396

6.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向最終母公司承租辦公室，租賃合約之期間為1年，租金係於每月支付。

(2) 租金費用

	111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最終母公司	\$ 1,027	\$ 113	\$ 1,070	\$ 108
	11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最終母公司	\$ 3,085	\$ 335	\$ 3,095	\$ 325

7.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最終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960,000	\$ 960,000	\$ 960,000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1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短期員工福利	\$ 4,080	\$ 454
	<u>111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短期員工福利	\$ 6,999	\$ 8,629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u>111年9月30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9月30日</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定期存款	\$ 1,986	\$ 1,975	\$ 1,972	履約保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活期存款	40,000	40,000	40,000	公司債保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82,447	686,406	687,402	短期借款擔保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2,710	2,989	3,387	履約保證
	<u>\$ 727,143</u>	<u>\$ 731,370</u>	<u>\$ 732,76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情形。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3,676	\$ -	\$ 43,09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57,552	127,008	116,05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1,986	41,975	41,972
應收票據	75,940	119,588	91,215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323,942	401,146	391,597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381,552	379,680	381,910
存出保證金	2,710	2,989	3,387
	<u>\$ 1,037,358</u>	<u>\$ 1,072,386</u>	<u>\$ 1,069,223</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90,000	\$ 200,000	\$ 425,000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173,253	232,494	211,531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60,954	201,287	196,147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4,151	110,109	85,069
應付公司債	197,692	196,047	195,501
存入保證金	5,231	4,492	4,342
	<u>\$ 921,281</u>	<u>\$ 944,429</u>	<u>\$ 1,117,590</u>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u>\$ 8,441</u>	<u>\$ 8,471</u>	<u>\$ 9,186</u>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集團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集團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本集團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9 月 30 日無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的外幣資產及負債。

價格風險

本集團之權益工具無具重大價格風險。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無具重大利率風險。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集團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C. 本集團判斷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8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按貿易信用風險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E. 本集團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準備矩陣及採簡化做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請詳附註六(四)。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9月30日	1年以內	1年以上	小計
短期借款	\$ 290,465	\$ -	\$ 290,465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173,253	-	173,253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60,954	-	160,954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4,151	-	94,151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3,105	5,562	8,667
應付公司債	-	200,000	200,000
存入保證金	-	5,231	5,231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年以上	小計
短期借款	\$ 200,861	\$ -	\$ 200,861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232,494	-	232,494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01,287	-	201,287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10,109	-	110,109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2,772	5,938	8,710
應付公司債	-	200,000	200,000
存入保證金	-	4,492	4,492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9月30日	1年以內	1年以上	小計
短期借款	\$ 426,275	\$ -	\$ 426,275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211,531	-	211,531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96,147	-	196,147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85,069	-	85,069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2,861	6,602	9,463
應付公司債	-	200,000	200,000
存入保證金	-	4,342	4,342

衍生金融負債：

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9 月 30 日皆無此情形。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及理財商品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除下表所列者外，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含關係人)、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111年9月30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197,692	\$ -	\$ 197,420	\$ -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196,047	\$ -	\$ 198,220	\$ -
110年9月30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195,501	\$ -	\$ 198,057	\$ -

- (2) 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應付可轉換債券：係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其票面利率與市場利率約當，故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其公允價值，約當於其帳面金額。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9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 -	\$ -	\$ -	\$ -
理財商品	-	-	53,676	53,676
合計	\$ -	\$ -	\$ 53,676	\$ 53,676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 -	\$ -	\$ -	\$ -
110年9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 -	\$ -	\$ 40	\$ 40
理財商品	-	-	43,050	43,050
合計	\$ -	\$ -	\$ 43,090	\$ 43,090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市場報價

收盤價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評價技術而得。

4.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下表列示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第三等級之變動：

	111年		110年	
	可轉換公司		可轉換公司	
	理財商品	債贖回權	理財商品	債贖回權
1月1日	\$ -	\$ -	\$ -	\$ 300
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67	-	488	(260)
本期購買	261,217	-	225,576	-
本期出售	(208,855)	-	(182,196)	-
匯率影響數	547	-	(818)	-
9月30日	\$ 53,676	\$ -	\$ 43,050	\$ 40

6.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項目	111年9月30日		觀察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區間	
非衍生權益工具 ：理財商品	\$ 53,676	現金流量折 現法	折現率	不適用	折現率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可轉換公司債 贖回權	-	二元樹評價 模型	波動度	21.88%	波動度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項目	110年12月31日		觀察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區間	
可轉換公司債 贖回權	\$ -	二元樹評價 模型	波動度	21.03%	波動度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項目	110年9月30日		觀察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區間	
非衍生權益工具 ：理財商品	\$ 43,050	現金流量折 現法	折現率	不適用	折現率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可轉換公司債 贖回權	40	二元樹評價 模型	波動度	24.84%	波動度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9.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

(四) 其他事項

本集團並未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而對本集團之營運、繼續經營能力及籌資風險產生重大影響。且經評估本集團並未因此發生重大資產減損之情形。

本集團之疫情因應管理業已遵行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之相關措施及傳染病防治法相關之防疫規定。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無此情形。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六。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包裝材料之進出口買賣之單一產業及單一產品類別，且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

1.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淨利衡量，並做為績效評估之基礎。且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皆與附註四及五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及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相同。
2.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無來自企業內其他營運部門交易之收入)、損益及其財務資訊，均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損益及財務資訊相同且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3.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金額及總負債金額，與本財務報表內之資產及負債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u>111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應報導部門損益	\$ 79,348	\$ 82,20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266	19,01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u>\$ 87,614</u>	<u>\$ 101,214</u>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創益投資	其他應收款	是	\$ 325,000	\$ -	\$ -	1.75%~2%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350,207	\$ 350,207	
0	本公司	萬洲化學	其他應收款	是	325,000	325,000	325,000	2%	(2)	-	營運週轉	-	無	-	350,207	350,207	
1	包大師(上海)	寧波炎洲	其他應收款	是	47,313	46,967	46,967	4%	(2)	-	營運週轉	-	無	-	50,592	50,592	
1	包大師(上海)	萬洲(天津)	其他應收款	是	6,083	6,039	6,039	2%	(2)	-	營運週轉	-	無	-	126,481	126,481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1)屬業務往來者。

(2)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1)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個別貸與及貸與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2)包大師(上海)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融資金額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金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若對象為包大師(上海)公司最終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國外公司間，則包大師(上海)公司貸與金額及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一百為限。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

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

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9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 數 (含股票股利)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包大師(上海)	理財商品 中國銀行理財商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53,676	-	\$ 53,676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有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2)	帳列科目 (註1)	交易對象 (註3)	關係 (註3)	期初		買入 (註4)		賣出 (註4)				期 末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包大師(上海)	理財商品： 中國銀行理財商品	1	-	-	-	\$ -	-	\$ 261,217	-	\$ 208,855	\$ 208,855	\$ -	-	\$ 53,676

註1：帳列項目代號說明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2：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3：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4：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5：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	
					金額	處理方式	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本公司	萬洲化學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其他應收款 \$ 327,396	-	\$ -	-	\$ -	\$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包大師(上海)	各種包材、電腦軟硬體及相關設備批發及進出口	\$ 193,675	(1)	\$ 193,675	\$ -	\$ -	\$ 193,675	(\$ 6,360)	100	(\$ 6,360)	\$ 120,055	\$ -	註2(3)
萬洲(天津)	銷售各類膠黏製品(停業中)	26,988	(1)	22,905	-	-	22,905	(10)	100	(10)	(5,837)	-	註2(3)
亞化科技(武漢)	產銷各類膠黏製品	32,385	(1)	36,968	-	-	36,968	428	100	428	5,619	-	註2(3)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 253,547	\$ 525,310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核閱)之財務報告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財務報告
- (3)經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財務報告
- (4)其他。

註3：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為美金7,986仟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7,986仟元。

註4：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9月30日

附表六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註)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25,740,120	38.59%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14,930,000	22.38%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5,066,000	7.59%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

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